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昌源环验字（2022）第 01 号

项目名称：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建设单位：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2 月

编制单位：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 刘红胜

技术负责人：孙亚兴

项目负责人：高宇阳

编制人员:高宇阳

监测单位：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 高宇阳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 0991-4563036

地址：乌鲁木齐市南昌路 261 号

邮编： 830000

目 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5
表 4	工程概况	6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4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20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32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34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35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36
附件 1		38
附件 2		39
附件 3		40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建设单位	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韩洪锐		联系人	楼强	
通信地址	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199180523	传真	/	邮编	830000
建设地点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昌吉州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乌环生态 审【2012】 17 号	时间	2012 年 8 月 6 日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米东区分局	文号	米东环管 【2019】 审 06 号	时间	2019 年 5 月 20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号	乌发改函 【2013】 477 号	时间	2013 年 9 月 11 日
	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号	乌发改函 【2018】 678 号	时间	2018 年 10 月 15 日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重庆市黄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昌吉华业建筑安装（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昌吉市净达市政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45804.88	环保投资 （万元）	937	环 保 投 资 比例（%）	2.04
实际总投资 （万元）	8452.68	环 保 投 资 （万元）	419.1	环保投资 比例（%）	4.96
设计生产能力	输水能力 10 万 m³/d，全长 93.64 公里		建设项目开 工日期	2013 年 9 月	
实际生产能力	输水能力 10 万 m³/d，全长 21.82 公里		投入试运行 日期	2019 年 11 月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	(1) 2012 年 6 月，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昌吉州水利科学技术研究所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完成了《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2) 2012 年 8 月 6 日，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以乌环生态审【2012】71 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环评进行了批复。 (3) 2019 年 4 月，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新增管线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对项目中实际无法建设内容及重复建设工程进行了调减，编制完成了《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4) 2019 年 5 月 20 日，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以米东环管【2019】审 06 号《关于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对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环评进行了批复。 (5) 本项目自 2013 年 9 月开工，2019 年 11 月竣工投入试运行。2022 年 3 月，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调查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人员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进行了现场踏勘，编制了《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踏勘调查和本项目工程特点，结合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如下： 1 大气环境 管线中心线两侧范围内主要声环境敏感点。 2 声环境 管线中心线两侧范围内主要声环境敏感点。 3 水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废水的类型、处理方式及最终去向。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开挖、回填、土地平整及表层剥离堆积物的搬运和堆放，工程区覆盖防尘网情况，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去向。 5 生态环境 本项目管道沿线配套设施、施工场地、临时占地等区域的土壤、植被恢复情况。
调查因子	环境空气：施工扬尘、机动车尾气 水环境：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声环境：施工噪声 $LeqdB(A)$ 固体废物：工程弃土、生活垃圾 生态环境：工程占地、施工迹地等生态恢复状况、生态保护及水土流失防治等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 敏感 目标	本工程环境保护目标包括大气环境与声环境。经现场调查，管线两侧主要为工厂，敏感目标为大草滩村、柏杨河乡，最近距离分别为 50m、70m，居民较少，施工期无其他环境敏感目标，运营期对环境基本无影响。
调查 重点	根据《建设项目环保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及现场勘察，本次调查的重点是： （1）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2）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3）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5）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6）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施工期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批复未对总量进行要求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本工程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一、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由管线及泵站组成，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4-1。			
表 4-1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情况统计表			
序号	建设内容	环评	实际
1	米东区主城区绿化供水管网	管径 DN200~DN450，长度 13km	管径 DN500，长度 4.2km
2	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一区供水管网	管径 DN300~DN500，长度 8.5km	管径 DN200~DN450，长度 1.98km，一体化地下泵站
3	综合加工区二区供水管网	管径 DN300~DN500，长度 13.4km；管径 DN600~DN900，长度 4.5km	管径 DN200~DN400，长度 2.4km
4	综合加工区三区供水管网	管径 DN300~DN500，长度 5.1km；管径 DN600~DN800，长度 11.4km；管径 DN1200，长度 1km	未建设
5	1#管理站	调蓄水池 2 座，单座容积 3 万 m³，尺寸 76×105×4m；泵房及变配电室 1 间，泵房设计规模为近期 10.5 万 m³/d，远期 14.5 万 m³/d；加氯间 1 座、综合管理用房 1 间	未建设
6	2#管理站	蓄水池 1 座，单座容积 5000m³，尺寸 30×40×4.5m；泵房及变配电室 1 间，泵房设计规模为远期 4 万 m³/d；综合管理用房 1 间	未建设
7	1#管理站~2#管理站输水管线	管径 DN1400，长度 3.7km	管径 DN900，长度 3.7km
8	林泉路口~1#管理站输水管线	管径 DN1400，长度 2.9km	管径 DN900，长度 2.9km

9	综合加工区四区供水管网	管径 DN300~DN500, 长度 11km; 管径 DN600~DN900, 长度 4.7km	未建设
10	3#管理站	调蓄水池 1 座, 单座容积 5000m ³ , 尺寸 30×40×4.5m; 值班室及变配电室 1 间	未建设
11	4#管理站	泵房 1 座, 泵房设计规模为远期 4 万 m ³ /d。	未建设
12	2#管理站~3#管理站输水管线	管径 DN800, 长度 3km	未建设
13	4#管理站~1#管理站输水管线	管径 DN800, 长度 4.8km	未建设
14	米东大道再生水绿化管道工程	管径 DN150~DN560, 长度 6.64km	管径 DN150~DN560, 长度 6.64km

2.本项目实际工作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

管道全长 21.82km，开挖土方约 82116m³，回填土方量为 75556m³，剩余土量约为 6560m³。

变化情况：原设计管道全长 93.64km，实际管道全长 21.82km，“米东区主城区绿化供水管网，管径 DN200~DN450，长度 13km”实际建设为“管径 DN500，长度 4.2km”；“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29.5km”实际建设为“管径 DN200~DN450，长度 1.98km，管径 DN200~DN400，长度 2.4km，一体化地下泵站”；“管理站 2 座：1#管理站设容积 3 万立方米调蓄水池 2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加氯间 1 座，综合管理用房 1 间；2#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综合管理用房 1 间”由于征地未批，实际均未建设，后续不建设；“1#~2#管理站输水管线管径 DN1400，长度 3.7km”实际建设为“管径 DN900，长度 3.7km”；“林泉路口~1#管理站输水管线 2.9km，管径 DN900”实际建设为“管径 DN900，长度 2.9km”；“米东大道再生水绿化管道工程，管径 DN150~DN560，长度 6.64km”实际建设为“管径 DN150~DN560，长度 6.64km”。削减的管线长度为其他项目中已建设使用的管线，不在本次环保验收范围内，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由于远期建设内容未批，“远期建设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15.7 公里，管理站 2 座；3#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值班室及配变电室 1 间；4#管理站建泵房 1 座；2#~3#管理站输水管线 3 公里，4#~1#管理站输水管线 4.8 公里”等远期建设内容实际均未建设，根据实际需求，后续不建设。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实际建设内容比设计有所减少，临时及永久占地面积均减少；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实际建设时道路不允许堆土，分段施工，对开挖土方进行回填，无临时占地面积。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与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占地面积均符合要求。工程占地面积情况统计表见表 4-2。

表 4-2 工程占地面积情况统计表

临时占地面积（m ² ）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
设计	70000	39840
实际	63400	0
永久占地面积（m ² ）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
设计	30	0
实际	28.84	0

二、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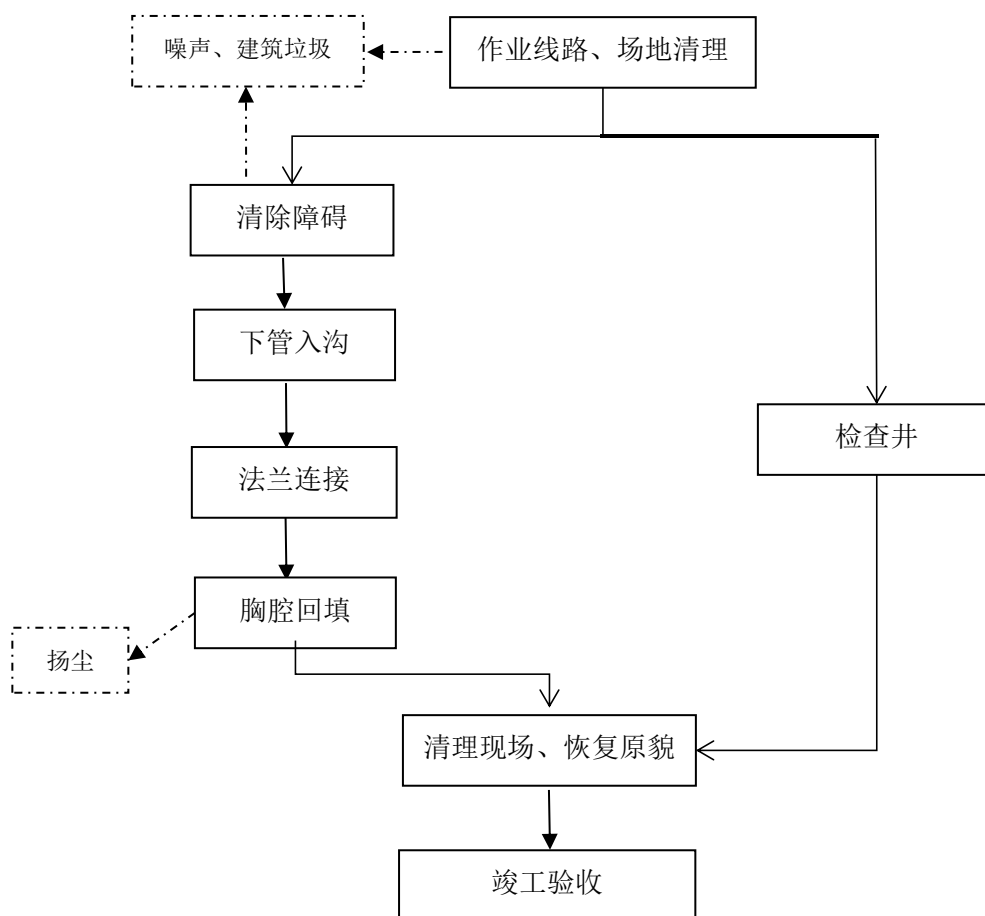


图 4-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三、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本项目建设永久占地为路面井；临时占地较少，施工结束后随即恢复。项目实际建设总开挖量为 82116m³，回填土方量为 75556m³，剩余土方量约为 6560m³。

管线施工沿线主要为城区道路。项目区由于人类活动频繁，基本无野生动物，主要有鼠类、麻雀等。无国家及自治区级保护野生动物。

项目管线平面布置见图 4-2（红色为已建设管线，绿色为未建设管线）。

项目管线周边敏感点位见图 4-3。



图 4-3 项目管线周边敏感点位

四、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45804.8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9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4%。实际建设内容较设计有所调减，实际总投资 8452.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19.1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6%，主要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4-3、4-4。

表 4-3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主要环保措施及投资明细一览表

序号	类 别		主 要 环 保 措 施	投资 估算 (万元)	实际 投资 (万元)
1	生态环保措施		植被、路面恢复	766	122
2	施工期设备噪声		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5	
3	废气	施工扬尘防治	定期洒水、运输车辆覆盖帆布、设置围挡、挖方覆盖防尘网	15	100
4	废水	施工废水	临时防渗沉淀池	20	
5	固废	施工弃土弃渣	就地填埋、弃渣运输至填埋场处理	50	150
总 计			--	856	372

表 4-4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主要环保措施及投资明细一览表

序号	类 别		主 要 环 保 措 施	投资 估算 (万元)	实际 投资 (万元)
1	生态环保措施		围挡、绿化恢复	78	28
2	施工期设备噪声		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0.5	1
3	废气	施工扬尘防治	定期洒水、运输车辆覆盖帆布、设置围挡、挖方覆盖防尘网	1.5	4.5
4	废水	施工废水	临时防渗沉淀池	1	
5	固废	施工弃土弃渣	就地填埋、弃渣运输至填埋场处理		13.6
总 计			--	81	47.1

五、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对大气污染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土方的挖掘、堆放和清运过程造成的扬尘；二是各种施工运输车辆往返造成的扬尘；三是各种机械的废气排放及运输车辆产生尾气。

通过施工周边设置围挡、限制作业范围、定时洒水降尘、物料堆放及运输车辆遮盖篷布、四级以上大风停止作业、临时堆土及时清运回填等措施，减少施工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2、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冲洗车辆与混凝土养护用水。项目分段施工，工期较短，工作人员较少，不设置施工营地，无生活污水。施工地点在城市道路旁，冲洗车辆作为降尘用水；混凝土养护需要定期洒水，部分水量被混凝土吸收，其余自然蒸发，无废水产生。

通过加强工地用水管理、节约用水，避免“跑、冒、滴、漏”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噪声

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运输路线、运输车辆低速禁鸣、加强对职工的教育等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工作人员带走。

通过施工中产生的土方按设计要求回填、弃土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等合理利用的措施减少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5、生态

生态影响主要为土壤环境、水土流失、工程建设占地的影响。

通过采取分段施工、做好土石方平衡工作、施工后恢复土壤结构、及时清运临时占地的土石方、加强施工管理、避免在大风、大雨时施工等措施，减少对生态的影响。

6、社会环境

社会环境影响包括城市环境、土方堆置、交通影响等。

通过合理堆放土石方、合理安排工期、运输车辆按规定时间及路线运输、采取降尘措施、管沟回填后及时对破坏路面进行修复等措施，将施工期对社会环境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1、施工期 根据《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大气环境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有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产生的尾气。 1) 扬尘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施工产生的扬尘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土方的挖掘、堆放和清运过程造成的扬尘；二是建筑材料包括水泥、沙子等搬运和搅拌扬尘；三是各种施工运输车辆往返造成的扬尘。 在施工过程中，场地开挖、混凝土配料、水泥等运输、装卸及场地的修整和建设期间都易产生扬尘，排放方式为间歇排放和不定量排放。其影响范围涉及工程场地及运输线路地段。施工扬尘造成的污染仅是短期、局部的影响，施工完成后就会消失。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有以下几个方面： ①管线施工方式采用分段围挡作业，围挡高度 2.5m，施工场地内的运输道路及时清扫、定时洒水，包括正在施工的区域及主要的运输道路等，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遇 4 级以上大风日停止管线开挖； ②施工过程中限制作业范围，作业范围控制在管线两侧，挖掘土方沿路均匀堆放； ③施工弃土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运输车辆覆盖篷布。 2) 施工机械尾气影响 施工废气的主要来源包括：各种燃油机械的废气排放及运输车辆产生尾气，由于排放量不大，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甚微。 （2）水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污水主要有设备冲洗水。该废水主要含泥砂，并带有少量油污。废水量不大且多为无机废水，除悬浮物含量高外，不含其它有害物质。 管道工程施工期间，废水排放量少，不会对水资源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固体废物 工程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弃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管道施工中开挖土除大部分用于回填管沟外，其余弃土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对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阶段产生的建筑废物和生活垃圾少，采取以下措施减轻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①对临时堆放土方覆盖防尘网，定期洒水防止扬尘，弃土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②车辆驶离施工现场，装载的物料、渣土用篷布遮盖防止沿路飘洒。 ③施工现场人员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施工人员自行带走。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很小。 （3）声环境 本工程施工期间噪声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 施工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区域环境有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而且具有局部地段特性。随着工程的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再存在，施工期通过以下措

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①主要机械设备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不施工。

③分段施工，通过合理组织尽量缩短施工时间。

④运输车辆途经居民敏感点降低车速，禁止鸣笛。

⑤加强对职工的教育，提高作业人员的环保意识，文明施工。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5）生态环境

1) 施工时对植被的影响

项目所有管道均沿路敷设，未穿过绿化带，对植被无影响。

2)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管道施工方法为沟埋式，对土壤进行开挖和填埋，影响土壤结构、土壤层次、土壤的紧实度等。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路面，土壤的影响小。

3) 工程建设占地影响

本工程建设永久性占地为路面井，临时占地很少，主要用于土方、管材及设备存放用地，施工结束后及时清运施工场所的垃圾和弃土，消除工程建设占地影响。

4) 水土流失影响

挖土方、填土方为水土流失的发生提供了潜在的因素。主体工程为供水输配水管网工程，在工程建设中，所挖土方主要用于回填，对于弃土、弃石、弃渣，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管网施工完毕及时恢复原状，减小水土流失。

（6）社会环境影响分析

1) 卫生健康及居住环境

施工期间造成扬尘、堆土人群健康产生影响。此影响为短期的，在施工结束后，即可恢复。

2) 土方堆置的影响

本工程管道开挖采取分阶段施工方法，施工过程中土方需要临时堆放，对过往车辆和行人的影响，在施工结束后影响随之消除。

3) 交通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内，局部路段暂时不能通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现有交通正常运行，在施工结束后影响随之消除。

根据《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大气环境

1) 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主要由运输车辆及土方开挖回填产生，通过以下措施减少扬尘产生：

①出现五级以上大风天气时，禁止进行施工。

②施工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施工工地周边设置 2.5 米的围挡。

③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施工工地内堆的物料用防尘网覆盖。

④施工场地内通过洒水等措施减少降尘。

⑤工程项目竣工后及时对地面进行平整，清除积土、堆物，并恢复原状。

2) 机械废气

主要是来自施工机械和各种物料运输车辆排放汽车尾气等对环境空气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项目施工带来的大气环境影响逐渐消失。

（2）水环境

此段管线工期较短，工程量较小，无生活污水产生，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冲洗机械和车辆产生的废水用水等。冲洗机械和车辆的废水较少，对环境的影响小。

（3）声环境影响

施工期间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产生，通过采取以下措施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①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严禁施工。
- ③施工场地周围设置围挡，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④车辆出入现场时低速、禁鸣。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施工弃方。

1）生活垃圾

工作人员均为周边村民，项目区设置垃圾桶，日产日清，由工作人员带走。

2）废弃沥青

管线铺设破坏道路表面沥青，产生废弃沥青送往填埋场处理。

3）施工弃方

挖出的土石方按要求实现回填，土方堆放和运输加盖防尘网，弃土及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运输车辆遮盖篷布，减少扬尘产生。

施工固体废物得以合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5）生态环境影响

1）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所在地区没有濒危物种，工程建设也不会引起物种灭绝，本工程对生物多样性没有影响。

2）对生态系统功能和可持续利用的影响分析

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临时占地的原有使用功能，对本地区生态系统的功能和可持续利用性影响很小。

3）对绿化资源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占用的绿化用地，在施工完成后及时进行恢复，对整个生态系统的影响不大。

4）水土流失影响

由于管沟开挖、管道的敷设出现的挖土方、填土方，会产生水土流失影响，通过采取以下措施减小水土流失：

- ①分区施工，缩短单项工期。
- ②大雨暴雨等天气下禁止施工，减少水土流失量。
- ③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施工用地进行恢复工作，减小施工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

（5）对土壤的影响

项目建设对土壤的影响主要包括对土壤层次的混合和土壤质地的改变、施工废物对土壤环境的影响等。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路面，土壤的影响小。

(6) 对植被的影响

项目占地主要为绿化用地，施工期结束后对绿化带及时恢复，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2、运营期

根据《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不会产生废水，且施工质量较好，不产生污水泄露下渗事故。项目投入运营后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地埋式一体化泵站对周围环境噪声影响较小。

(3)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管线检修产生的垃圾，一般量很少，统一收集清运，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4)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为市政市政管网建设工程，中水回用既能减少水环境污染，又可以缓解水资源矛盾。本项目实施后，提高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的综合利用率，缓解了米东区绿化与工业用水问题，节约了短缺的地下水资源，从而改善了该区域的生态环境。

根据《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给水管网铺设工程，正常运营不产生废气。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不会产生废水，输送水为再生水，水质较好，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给水管网建设工程，管线及泵站均埋在地下，故不会产生噪声影响。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管线检修产生的垃圾，一般量很少，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3、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实施，对改善当地的污水处理现状，加速当地经济发展，促进和谐社会的构造，是十分有益的。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噪声、施工扬尘对大气的破坏及开挖对土壤结构影响，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很小。只要完全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完善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建设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减缓或消除。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不会降低当地环境质量，是必要、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对项目批复如下：

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位于米东区主城区及米东区化工工业园内。建设规模近期(2012-2015 年)供再生水 18.2 万立方/日，远期(2016-2020 年)增加 4 万立方/日。主要内容:近期是米东区主城区绿化供水管网 13 公里，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29.5 公里，管理站 2 座:1#管理站设容积 3 万立方米调蓄水池 2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加氯间 1 座，综合管理用房 1 间;2#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综合管理用房 1 间:1#-2#管理站输水管线 37 公里，林泉路口一 1#管理站输水管线 29 公里。远期建设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15.7 公里，管理站 2 座:3#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值班室及配变电室 1 间;4#管理站建泵房 1 座;2#-3#管理站输水管线 3 公里，4#-1#管理站输水管线 4.8 公里。项目总投资 44718.3 万元，其中近期 28327.8 万元，远期 1639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6 万元。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的建设，有利于解决水资源紧张的问题，能提高我市水资源综合利用率、减少水环境污染，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我局同意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施工中要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规范施工，不得随意扩大占地扰动地表。

2、做好施工期噪声污染控制工作。科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材料;强噪声施工机械夜间停止作业。

3、加强施工期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

4、严格控制弃土场、料场等临时用地范围，工程结束后要对施工迹地进行清理，并恢复原貌。

5、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收集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三、委托市环境监察支队和米东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自治区环境保护管理之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拟建于米东区，项目总投资 1086.5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1 万元，建设再生水输水管线，并配套建设检查井 6 座，设计输水规模为 8000m³/d。工程管道起点位于米东北路与远景路交叉口，管道沿米东北路向东北方向铺设，全长 6.64km，管线终点位于米东北路与经八路交叉口。管道起点地理坐标为 87°43'20.07"E,43°59'38.61"N，管道终点地理坐标为 87°47'5.91"E，44°01'52.96"N。管线布设在米东北路北侧绿化带内，为米东大道两侧提供绿化用水。

二、根据现场勘验情况以及《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提出的内容在拟定点建设。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切实履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同时还须重点落实好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根据《乌鲁木齐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工地做到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及施工运输车辆百分之百覆盖篷布等要求。建设过程须使用商品沥青及混凝土，禁止现场搅拌生产；管线开挖要做到分层开挖、分层回填，表层土用于生态恢复，施工期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恢复，绿化项目区裸露地面。

2、施工期间应科学管理，文明施工，在噪声敏感点附近禁止夜间施工，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实行规范施工、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敏感点附近的施工区要采用临时隔声措施，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进行夜间施工作业的须到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公告附近居民。防止噪声扰民。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限值。

3 施工期少量施工废水集中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

4、运营期加强管线的日常维护，严禁“跑、冒、滴、漏”。

三、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施工期环境监督管理由米东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如 5 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本项目，则你单位需将项目环评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建设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工期	环境空气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管线施工方式采用分段围挡作业，施工场地内的运输道路及时清扫、定时洒水，包括正在施工的区域，拌和场及主要的运输道路等，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遇4级以上大风日停止管线开挖； ②施工过程中限制作业范围，作业范围控制在管线两侧5-10m内，挖掘土方沿路均匀堆放； ③粉状材料如水泥等应罐装或装袋，禁止散装运输，严禁运输途中扬尘散落，储存时应推入库房或用篷布遮盖； ④施工弃土应做到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填土方到本区域低洼处，运输车辆应覆盖篷布，严禁沿路抛洒渣土，车辆进入施工区域时应低速或限速行驶； ⑤施工道路要硬化覆盖，要在工地出口处设置清除车轮泥土的设备，确保车辆不带泥土驶出工地，装卸渣土上严禁凌空抛撒； ⑥在蓄水池开挖过程中产生的土方要做到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 批复要求：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通过设置2.5米围挡、洒水降尘、堆放的土石方及建筑垃圾用防尘网进行覆盖遮挡、运输土石方的车辆用篷布遮盖、弃土及时清运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扬尘产生量。施工车辆废气的排放量少，施工结束后，废气影响也随之消失，并未造成长期的影响。 工程项目竣工后30日内清除积土、堆物，地下管线施工开挖工程完工后应当在五日内完成上方回填。建设过程使用商品沥青及混凝土；管线分层开挖、分层回填，施工期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恢复。	由于施工场地在道路旁，施工现场无需进行硬化，未设置清除车轮泥土的设备。 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小。

		加强施工期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出现五级以上大风天气时，禁止进行土方和拆除施工。 ②施工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施工工地周边必须设置 1.8 米以上的硬质围墙或围挡，严禁敞开式作业。围挡地段应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对围挡落尘应当定期进行清洗，保证施工工地周围环境整洁； ③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施工工地内堆放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工程主体施工阶段必须使用密目式安全网进行封闭； ④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工地现场出入口地面必须硬化处理并设置车辆冲洗台以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设施，冲洗设施到位；车辆在驶出工地前，应将车轮车身冲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 ⑤施工现场地面百分之百硬化。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应铺设混凝土	
--	--	--	--

		或沥青路面，场地内的其它地面应进行绿化或硬化处理。土方开挖阶段，应对施工现场的车行道路进行简易硬化，并辅以洒水等降尘措施； ⑥工程项目竣工后30日内，施工单位必须平整施工工地，并清除积土、堆物； ⑦道路与管线施工中使用风钻挖掘地面或者清扫施工现场时，应当向地面洒水；道路施工与地下管线施工开挖工程完工后应当在五日内完成上方回填，有特殊施工技术要求的应当在七日内完成土方回填，并恢复原状。 批复要求： 根据《乌鲁木齐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工地做到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及施工运输车辆百分之百覆盖篷布等要求。建设过程须使用商品沥青及混凝土，禁止现场搅拌生产；管线开挖要做到分层开挖、分层回填，表层土用于生态恢复，施工期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恢复，绿化项目区裸露地面。	
--	--	---	--

	水环境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修建泵房及蓄水池的施工废水，属于一般废水，除悬浮物含量高外，不含其它有害物质，施工中可设立临时沉淀池进行收集，对于油类物质要及时收集，不得随意排放，避免对地下水源造成污染。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冲洗机械和车辆的废水经临时防渗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②混凝土浇筑养护需要定期进行洒水，该部分废水自然蒸发和混凝土吸收，无废水产生。 批复要求： 施工期少量施工废水集中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施工废水量较少，作为降尘用水。	项目未建设蓄水池，施工废水量少，未建沉淀池，商品混凝土用于井浇筑，不进行养护。 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对水环境影响小。
--	-----	--	----------------------------------	--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对产生的建筑废料，要尽量回收和利用其中的有用部分，剩余废料道路建设工程充分配合衔接，作为路基原料再利用，严禁乱堆乱放。 ②合理调配工程土方，尽量减少剩余土方量。对临时堆放弃土，应采取覆盖防尘布、防尘网并配合定期洒水等措施，防止扬尘，同时集中收集因降雨引起的弃土堆地面径流水，并通过沉淀后再排放。 ③在施工期弃土和施工废料外运过程中，需选择对城市环境影响最小的路线。 ④车辆驶离工地前其表面不得附着污泥。物料、渣土运输车辆，装载的物料、渣土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用篷布遮盖或者采用密闭车斗。 ⑤要在施工现场统一设置垃圾箱等环境卫生设施，集中收集的生活垃圾定期送到当地的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不得随意倾倒，以免污染当地环境和影响景观。 ⑥施工过程中严格限制施工范围，严禁随意堆放弃渣。 批复要求：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通过对施工现场及时进行清理、临时堆土覆盖防尘网、土方规范堆放并及时清运、运输车辆遮盖篷布等措施，垃圾日产日清，由施工人员带走，建筑垃圾、废弃沥青收集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建设临时营地，项目区设置垃圾桶，日产日清，由工作人员带走。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小。
--	---	--	--

		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收集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建设临时营地,工作人员均为周边村民,但在施工过程中仍不可避免产生少量垃圾。项目区设置垃圾桶,日产日清,由工作人员带走。 ②废弃沥青 穿越路面时需对路面进行开挖,破坏道路表面沥青,产生废弃沥青,废弃沥青按照建筑垃圾送往填埋场处理。 ③施工弃方 弃土及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垃圾填埋场,装运时严禁超载,装土车沿途不洒落,车辆驶出工地前应将轮子的泥土去除干净,防止沿程散落,运输车辆遮盖篷布。		
--	--	--	--	--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在设备选型方面，满足施工功能要求的前提下，选用加工精度高、装配质量好、低噪设备，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 ②将强噪声源设备施工阶段分开，振动较大的机械设备使用减震机座降低噪声，并设立简单屏障以隔声。 ③施工单位要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必须夜间施工的需征得环保局的批准才可施工。在施工进度组织方面，通过合理组织尽量缩短在敏感点附近路段的施工时间。 ④合理安排运输路线。同时，要求运输车辆降低车速，禁止鸣笛，以降低噪声，途经居民敏感点要设置挡板以减轻施工噪声的影响。 ⑤施工单位要加强与施工点周围单位和住户的沟通和联系，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⑥施工单位要加强 对职工的教育，提高作业人员的环保意识，坚持科学组织、文明施工。 批复要求： 做好施工期噪声污染控制工作。科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材料；强噪声施工机械夜间停止作业。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通过选用良好设备、设置 2.5m 围挡、定期保养维护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运输车辆低速禁止鸣笛、文明施工等方法，有效地减少了噪声的排放。	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小，且未收到附近居民投诉。
--	---	---	---

		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尽可能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在 00：00-8：00 期间施工。除抢修、抢险作业和因生产工艺上要求或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外，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如必须进行施工，必须上报当地环保局批准同意，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公告附近居民。 ③采用距离防护措施：在不影响施工情况下将噪声设备尽量不集中安排，并将其移至距离敏感点较远处，同时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尽量入棚操作。 ④采取声屏障措施：在施工场地周围有敏感点的地方设立临时声屏障；对建筑物外部也应采用围挡，以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⑤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规定运输车辆行驶路线及行驶时间，减少交通运输噪声对运输线路周边环境敏感区段的影响。 ⑥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	
--	--	--	--

		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批复要求： 施工期间应科学管理，文明施工，在噪声敏感点附近禁止夜间施工，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实行规范施工、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敏感点附近的施工区要采用临时隔声措施，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进行夜间施工作业的须到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公告附近居民。防止噪声扰民。		
--	--	---	--	--

	生态环境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主体工程为供水输配水管网工程，在工程建设中，所挖土方主要用于回填，对于少部分的弃土、弃石、弃渣，垫入低洼处，不得随意堆放。管网施工完毕及时沿线整理，恢复原状，并采取生物措施，防治松散颗粒流失。 ②工程施工中产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应严格管理，对生活污水和粪便集中处理，统一排放，防止污染。 ③废弃的土石方按照指定的地点统一堆放，并采取覆土造地，植树种草等有效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在蓄水池工程建设中要特别注意开挖的土方要及时清运或进行填埋至低洼处作为绿化用土，严禁就地堆放。 ④在施工中的临时占地，应将原有地表有肥力土壤堆置一旁，待施工完毕后，再将这些熟土堆至恢复原有表层，将植被覆盖尽早恢复到施工前的水平。施工期间开挖的沟槽应尽快回填，破坏的道路应尽快恢复。 ⑤在保证工期和质量的前提下，尽可能缩短作业面的长度，采取小作业面快捷施工的方法。 批复要求： 项目施工中要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规范施工，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通过土石渣不随意堆放，减少工期、缩短作业面的长度、及时回填土方、恢复临时用地、分段施工、雨天禁止施工等措施，减少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项目区未设置生活设施，无污水产生；项目建设在道路下方，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占地及时恢复。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因工期短，未设置生活区。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	------	--	---	--

		不得随意扩大占地扰动地表。 严格控制弃土场、料场等临时用地范围，工程结束后要对施工迹地进行清理，并恢复原貌。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本项目在施工建设中，应尽可能减少临时占地，并在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临时占地的原有使用功能，减轻对生态系统结构的改变，降低对生态系统的连续性的破坏。 ②本项目建设中，占用绿化用地，建设方应加强管理，尽可能的减少对绿化的破坏，并在施工完成后，对绿化带进行恢复。 ③施工过程采取分区施工，缩短单项工期，减少土质疏松地面裸露的时间。 ④施工过程做好土石方平衡工作，挖出的土方尽快筛选用于夯填，剩余弃土及时用手平整周边地面。 ⑤加强施工管理，在大雨暴雨等天气下禁止施工，减少水土流失量。 ⑥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堆土场，临时施工用地进行植被恢复工作，减小因项目施工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 ⑦管沟开挖将局部破坏地表植被，本评价要求施工时将表层土单独堆放，施工结束后，将尽快恢复地表植被，将项目施工对地表植被影响降至最低。		
--	--	---	--	--

	社会环境 影响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①临时堆放的土方尽量置于道路两侧，以减少对过往车辆和行人的影响。 ②合理安排施工工期，并在施工时设置路障及施工安全标识，按环卫监察的要求，运输车辆按规定时间运输，弃土石方应严格按照环境监察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和指定路线清运。 ③工程施工期间应尽量减少对现状路面的破坏。施工时应采取降尘措施，管沟回填后应及时对破坏路面进行修复，确保居民的出行便利，将对交通的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通过土石方堆放避开通行道路、设置路障及施工安全标识、运输车辆按规定时间运输、施工时洒水降尘、及时恢复路面、减少施工期等措施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通过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对社会环境影响小。
--	------------	--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施工期对生态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对土壤环境的影响、工程建设用地的影响、水土流失影响。 通过调查 (1) 管道经过的地区生态类型简单, 施工完成后对绿化进行及时恢复, 对生态系统的影响小。 (2) 施工改变了土壤理化性质和土体构型, 由于施工区无珍稀土壤生物, 且工作范围窄, 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路面, 土壤的影响小。 (3) 本工程建设永久性占地为路面井, 临时占地很少, 主要用于土方、管材及设备存放用地, 施工结束后及时清运施工场所的垃圾和弃土, 消除工程建设占地影响。项目临时占地少, 施工结束后及时清运弃土, 土地利用状况不会改变。 (4) 由于管沟开挖、管道的敷设出现的挖土方、填土方, 会产生水土流失影响, 施工单位在项目建设区采取及时夯填、雨天禁止施工及临时占地恢复等措施减小水土流失。
	污染影响	(1) 大气环境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有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产生的尾气。 通过设置 2.5m 围挡、洒水降尘、堆放的土石方及建筑垃圾进行覆盖遮挡、运输土石方的车辆用篷布遮盖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扬尘产生量。施工车辆废气的排放量少, 施工结束后, 废气影响也随之消失, 并未造成长期的影响。 (2) 水环境 本项目工期较短, 工程量较小, 工作人员较少, 不设置施工营地, 无生活污水产生。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冲洗机械和车辆产生的废水等。 冲洗机械和车辆的废水量较少, 作为降尘用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 施工期间噪声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通过选用良好设备, 设置 2.5m 围挡, 合理操作施工机械, 施工时间段、禁止夜间施工等方法, 有效地减少了噪声的排放。通过采取以上措施, 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施工弃方。项目施工期间不建设临时营地, 工作人员均为周边村民。项目区设置垃圾桶, 日产日清, 由工作人员带走。防止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 因此对施工现场及时进行清理, 土方及时清运,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很小。

	社会影响	本工程建设期对社会的不利影响主要集中在卫生健康及居住环境影响、土方堆置影响、交通影响。施工时采取降尘措施，管沟回填后及时修复路面，确保居民出行便利，社会影响小。
运行期	污染影响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为输水管线项目，无产生废气的工序，因此本工程建设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不会产生废水，且施工质量较好，不产生污水泄露下渗事故。项目投入运营后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埋地式一体化泵站，产生的噪声影响小。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为管线检修产生的垃圾，一般量很少，统一收集清运，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为污水管网建设，施工期结束后，对开挖路面进行了恢复处理，施工固体废物全部按相关要求处置，施工废水全部用于洒水降尘；噪声影响完全消除。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噪声产生，因此未进行废气、废水、噪声等监测。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与运行期） 1、施工期 工程施工环境管理机构包括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施工单位配备必要的专、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充分发挥施工现场环保监督、管理职能，确保工程施工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及工程设计的措施要求进行。监理单位要求工程施工严格按照国家、地方有关环保法规、标准进行，对建设项目的各项环保工程建设质量把关，监督施工单位落实施工中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 2、运营期 运营期由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检查管理，并根据问题严重程度及时或定期向各有关部门反应。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无运营期监测计划方案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未提及相关监测计划；施工期结束后，管道沿线生态恢复良好；运营期无污染物产生，因此没有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经过调查，本项目建设认真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该项目目前已建成，已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策措施。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1、调查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环境状况调查，对有关技术文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分析，对工程环保措施执行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的终点调查与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对工程提出如下调查结论和建议。 2、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为节约水资源，实现污水资源化，解决米东区主城区绿化及工业园区绿化用水问题，新建再生水利用管线，管线全长 21.82 km，输送再生水规模为 10 万 m³/d。 3、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中提出了比较全面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这些措施在工程实际建设和运营期均落实较好。 4、设计、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工程在进行环评的过程中，在考虑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的基础上，对各种环境影响提出了相关对策并落实到了工程设计之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针对施工期的环境问题分别采取了防治措施。根据本次现场调查，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时产生的环境问题处理效果良好，无遗留环境问题。 5、施工期影响调查 （1）大气环境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有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产生的尾气。 通过施工周边设置 2.5m 围挡、限制作业范围、定时洒水降尘、物料堆放及运输车辆遮盖篷布、大风停止作业、临时堆土及时清运回填等措施，减少施工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施工车辆废气的排放量少，施工结束后，废气影响也随之消失，并未造成长期的影响。 （2）水环境 项目废水主要为冲洗车辆产生的废水。 项目分段施工，工期较短，工作人员较少，不设置施工营地，无生活污水。施工地点在道路旁，冲洗车辆作为降尘用水，对环境的影响小。 （3）声环境 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 通过选用良好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运输路线、运输车辆低速禁鸣、加强对职工的教育、禁止夜间施工作业等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且未收到附近居民投诉。 （4）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施工弃方。项目区设置垃圾桶，日产日清，由工作人员带走；施工挖出的土石方按要求实现回填，所有堆放土方均加盖防尘网，减少扬尘产生。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很小。 6、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生态影响主要为土壤环境、水土流失、工程建设占地的影响。 通过采取分段施工、做好土石方平衡工作、施工后恢复土壤结构、及时清运临时占地的土石方、避免在雨天施工等措施，减少对生态的影响。

7、运营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大气环境影响；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不会产生废水，且施工质量较好，不产生污水泄露下渗事故，项目投入运营后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项目建设地埋式一体化泵站，产生的噪声影响小；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管线检修产生的垃圾，一般量很少，统一收集清运，对环境的影响小。

8、环境管理状况

经过调查，本项目建设认真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采取的措施能有效减少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9、验收调查总结论

经现场调查，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前期手续完备，在建设期与运营期按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能够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建议

统筹检查井污泥的清掏，确保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运营期定期检测再生水水质，满足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并时刻关注管线周围地下水环境状况；加强管线、检查井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加强环境风险事故防范与管理，完善自动监控系统，建立事故池，预防事故条件下污水的泄漏导致生态环境和水环境的污染，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附件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项目代码		N8110		建设地点		乌鲁木齐市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N8110）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输水能力 10 万 m³/d，全长 93.64 公里				实际生产能力		输水能力 10 万 m³/d， 全长 21.82 公里		环评单位		昌吉州水利科学技术研究院；中 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				审批文号		乌环生态审【2012】17 号；米东环管【2019】 审 0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7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 号		/		
	验收单位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804.8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37		所占比例（%）		2.04		
	实际总投资（万元）		8452.6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19.1		所占比例（%）		4.9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104.5	噪声治 理（万 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163.6		绿化及生态（万元）		15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 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结构代码）			91650100080247934F			验收时间		2023 年 4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 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 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关与项目有的其它 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 (4)-(5)-(8)- (11)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2



恢复情况

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乌环生态审〔2012〕71 号

关于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对项目批复如下：

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位于米东区主城区及米东区化工工业园内。建设规模近期（2012—2015 年）供再生水 18.2 万立方/日，远期（2016—2020 年）增加 4 万立方/日。主要建设内容：近期是米东区主城区绿化供水管网 13 公里，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29.5 公里，管理站 2 座：1#管理站设容积 3 万立方米调蓄水池 2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加氯间 1 座，综合管理用房 1 间；2#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泵房及配电室 1 间、综合管理用房 1 间；1#—2#管理站输水管线 3.7 公里，林泉路口—1#管理站输水管线 2.9 公里。远期建设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综合加工区供水管网 15.7 公里，管理站 2 座：3#管理站设容积 5000 立方米调蓄水池 1 座、值班室及配变电室 1 间；4#管理站建泵房 1 座；2#—3#管理站输水管线 3 公里，4#—1#管理站输水管线 4.8 公里。项目总投资 44718.3

万元，其中近期 28327.8 万元，远期 1639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6 万元。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的建设，有利于解决水资源紧张的问题，能提高我市水资源综合利用率、减少水环境污染，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我局同意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施工中要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规范施工，不得随意扩大占地、扰动地表。

2、做好施工期噪声污染控制工作。科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材料；强噪声施工机械夜间停止作业。

3、加强施工期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

4、严格控制弃土场、料场等临时用地范围，工程结束后要对施工迹地进行清理，并恢复原貌。

5、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收集后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三、委托市环境监察支队和米东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二〇一二年八月六日

主题词：环保 再生水 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市发改委、规划局、市水务局、市城投公司、市环境监察支队、米东区环境监察大队、本局领导、本局各有关处室。

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

2012 年 8 月 6 日印发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

米东环管【2019】审 06 号

关于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米东区再生水 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自治区环境保护管理之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米东区再生水利用工程近期增加工程拟建于米东区米东大道,项目总投资 1086.5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1 万元,建设再生水输水管线,并配套建设检查井 6 座,设计输水规模为 $8000\text{m}^3/\text{d}$ 。工程管道起点位于米东北路与远景路交叉口,管道沿米东北路向东北方向铺设,全长 6.64km,管线终点位于米东北路与经八路交叉口。管道起点地理坐标为 $87^\circ 43' 20.07''\text{E}$, $43^\circ 59' 38.61''\text{N}$,管道终点地理坐标为 $87^\circ 47' 5.91''\text{E}$, $44^\circ 01' 52.96''\text{N}$ 。管线布设在米东北路北侧绿化带内,为米东大道两侧提供绿化用水。

二、根据现场勘验情况以及《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提出的内容在拟定点建设。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切实履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同时还须重点落实好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根据《乌鲁木齐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工地做到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及施工运输车辆百分之百覆盖篷布等要求。建

设过程须使用商品沥青及混凝土，禁止现场搅拌生产；管线开挖要做到分层开挖、分层回填，表层土用于生态恢复，施工期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恢复，绿化项目区裸露地面。

2、施工期间应科学管理，文明施工，在噪声敏感点附近禁止夜间施工，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实行规范施工、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敏感点附近的施工区要采用临时隔声措施，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进行夜间施工作业的须到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公告附近居民。防止噪声扰民。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限值。

3、施工期少量施工废水集中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

4、运营期加强管线的日常维护，严禁“跑、冒、滴、漏”。

三、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施工期环境监督管理由米东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如5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本项目，则你单位需将项目环评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建设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

（米东区环境保护局审批专用章代章）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19年5月20日

抄送：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

2019年5月20日印发